

封丘县 2025 年陈桥镇龙霸加工产业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为贯彻落实《中共新乡市委办公室 新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贯彻落实豫发〔2019〕10 号精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通知》（新办文〔2020〕10 号）文件精神，强化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政府部门预算管理水平，河南云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受封丘县财政局委托，对封丘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负责实施的“封丘县 2025 年陈桥镇龙霸加工产业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形成此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及目的

当前国内特色加工产业、农产品精深加工产业处于扩容升级的发展阶段，各级层面相继出台支持县域产业培育、壮大乡村工业的扶持政策，为镇域落地特色加工项目、培育产业增长点提供了良好的政策环境与发展机遇。

为深入贯彻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部署，根据《封丘县 2025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支持项目申报入库指南》文件要求，树牢“项目为王”鲜明导向，聚焦“守底线、抓发展、促振兴”核心要求，依托封丘县“一核两心、两轴多点、一带三区”总体空间格局，立足封丘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及乡镇产业资源优势，进一步增加村集体收入、发挥村集体带贫作用，促进企业与村

集体、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建立紧密利益联结机制。

2.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到户产业扶持资金使用管理的通知》（豫扶贫办〔2020〕16号）《2025年封丘县陈桥镇龙霸加工产业项目实施方案》等文件，封丘县2025年陈桥镇龙霸加工产业项目主要内容是新建压片设备1台及配套设备3套，8通道双下料数粒机1台及配套设备4套，自动灌装设备12台及配套设备6套，净化通风系统1套及配套设备64套，反渗透处理设备1套，包装设备3套，空气压缩设备1套，封闭稀配罐2台及配套设备3套，热收缩设备1台，自动上料设备1套。该项目由封丘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牵头，陈桥镇人民政府与河南龙霸药业有限公司共同参与实施。项目建成运营后，将按照投入资金年收益率4%向村集体分配收益，带动744户脱贫享受政策户及监测户获得收益。截至2025年3月7日，上述设备已全部安装完成，项目总体完工率为100.00%。

3.项目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预算资金及来源情况

根据《关于对封丘县2025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的批复》，封丘县2025年陈桥镇龙霸加工产业项目全年预算资金为490.00万元，全部为中央资金。

（2）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对项目资金支出明细资料、资金支出凭证等资料的

核查，封丘县 2025 年陈桥镇龙霸加工产业项目全年预算资金 490.00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为 490.00 万元，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共支付资金 490.0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00%。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为统领，把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作为当前农村工作的一项重要任务，不断创新农村集体经济发展思路 and 模式，积极探索集体经济多种实现形式，选准产业、项目和载体，加大投入力度，强化政策扶持，切实增强农村集体经济发展的内在动力、造血功能和综合实力，进一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2.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封丘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提供的项目绩效目标表，评价组经过整理分析，梳理后的项目绩效目标如表 1-1 所示。

表 1-1 项目绩效目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济总成本	490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产设备及配套设施	104 台（套）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6 年 6 月 30 日前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年收益率	4%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享受政策户数	744 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旨在全面客观评价“封丘县 2025 年陈桥镇龙霸加工产业项目”实施成效与资金使用效益，核查项目建设内容完成情况、资金支出合规性、风险防控机制有效性，检验村集体增收、脱贫监测户受益、带动就业等预期目标的实现程度，总结项目管理经验，发现存在的短板问题，为后续优化项目谋划、规范资金管理、完善联农带农机制提供决策依据，切实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能，助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推进脱贫攻坚与乡村产业振兴有效衔接。

2.评价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封丘县 2025 年陈桥镇龙霸加工产业项目，涉及财政资金规模为 490.00 万元。评价范围包括项目立项决策、过程管理、实施产出和实施效果等全过程。

3.评价时间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时间范围：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二）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绩效评价根据《新乡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全面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新财效〔2021〕2 号）文件要

求，从项目设立的背景和目的出发，坚持绩效导向，按照“决策-过程-产出-效益”的逻辑路径设置评价指标体系，并将评价指标细分为3级，其中一级指标4个，二级指标13个，三级指标25个。指标数据主要来源于政策文件、基础数据采集表、财务资料、访谈、现场核查、问卷调查等。

（三）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和标准

1.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坚持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的评价原则，全面系统分析项目立项决策、过程管理、成果产出和实施效果，综合评价项目实施及资金支出效益。

2.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坚持定量优先、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法，主要采用以下方法：

（1）比较法

评价组通过对项目整体规划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等情况进行比较，综合分析项目目标设立是否明确、资金投入是否科学、项目实施内容是否合理、项目效果是否达到预期目标等，为指标评分提供数据支撑。

（2）因素分析法

评价组在通过多种方式充分了解项目实施、使用情况的基础上，查阅项目决策、监督、管理等过程记录文件，结合对项目单位相关责任人员访谈，找出项目绩效目标实现或未实现的内外部原因，分析各种因素对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的影

响程度，并针对这些因素提出合理有效建议。

（3）综合评价法

评价组通过设立项目执行、效果等维度的评价指标，构建客观、科学的综合评价指标体系，并设置相应的指标权重与评分标准，对项目实施成效进行综合、全面的评价。

（4）公众评判法

评价组针对项目实施效果、受益对象的现实需求等方面设计调查问卷，了解项目受益对象对项目的实施情况、管理的满意程度和相关意见、建议，分析项目实施、管理是否符合受益对象的现实需求。

（5）社会调查法

评价组通过访谈调研、资料收集与数据复核等方式对项目实施完成情况及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进行调查，并对项目产出和效益进行综合分析。

（6）其他评价方法

评价组根据上述评价工作的进展情况，视工作需要而采取的其他方法。

3.评价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标准是依据绩效评价基本原理，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具体包括：

（1）计划标准：是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的标准。

（2）行业标准：是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

定的评价标准。

（3）历史标准：是指参照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4）其他标准：财政部门 and 预算部门确认或认可的其他标准。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情况

总体来看，封丘县 2025 年陈桥镇龙霸加工产业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预算编制合理；过程管理方面，资金使用合规，预算执行率高；产出方面，项目实施完成度较高，设备验收合格。通过项目实施，有效助推封丘县陈桥镇乡村振兴，进一步增强农村集体经济发展的内在动力。

但是从评价组调研情况来看，项目实施过程中还存在一些不足：1.协议要素不齐全，档案资料不规范；2.分红收益未发放，就业带动能力不足；3.管护细则不健全，管护责任未落实。

（二）评价结论

评价组根据项目文档资料和实地调研结果，以“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绩效相关”为原则完成了项目评分，综合评价项目得分为 83.50 分。根据《河南省省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豫财效〔2020〕10 号）规定的绩效等级划分标准，绩效等级为“良”。具体得分情况如表 3-1 所示。

表 3-1 项目绩效评分汇总表

一级指标	权重分	得分	得分率
A 决策	15.00	15.00	100.00%
B 过程	25.00	25.00	100.00%
C 产出	30.00	26.00	86.67%
D 效益	30.00	17.50	58.33%
合计	100.00	83.50	83.50%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决策指标共 3 个二级指标, 5 个三级指标, 权重分为 15.00 分, 实际得分 15.00 分, 得分率 100.00%。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 立项程序规范, 绩效目标设置合理, 已细化分解为成本、产出、效益、满意度等多维度指标, 指标值清晰可衡量。

（二）项目过程情况

过程指标共 2 个二级指标, 8 个三级指标, 权重分值共 25.00 分, 实际得分 25.00 分, 得分率 100.00%。项目资金管理规范有序, 预算执行进度达标, 资金使用严格遵循财经法规与专项资金管理要求, 审批流程完整合规。

（三）项目产出情况

产出指标共 4 个二级指标, 5 个三级指标, 权重分值共 30.00 分, 实际得分 26.00 分, 得分率 86.67%。项目核心建设任务总体完成, 既定设备全部采购安装到位, 项目验收质量达标, 主体工程完工及时, 但项目收益未及时分配到位。

（四）项目效益情况

效益指标共 4 个二级指标, 8 个三级指标, 权重分为 30.00

分，实际得分 17.50 分，得分率 58.33%。项目建成后生产设备整体运行平稳，联农带农机制框架已初步搭建。但项目综合效益释放进度偏缓，预期经济效益与帮扶成效尚未充分显现，带动增收、就业帮扶等作用未完全落地；资产管理与后续管护的精细化程度仍有不足，长效运营的保障机制有待健全，可持续发展能力需进一步夯实。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协议要素不齐全，档案资料不规范

评价组通过核查项目实施资料，发现项目推进过程中存在部分档案资料填写不规范的问题。一是协议签订要素不全，缺少协议签订日期，导致协议履行节点缺乏有效的时间依据。二是资产移交的规范性不足，项目资产权属移交表中，移交单位、接收单位相关移交时间栏均空置未填，业务经办人员的经办能力和档案资料管理水平仍有待提升。

（二）分红收益未发放，就业带动能力不足

一是收益分配未及时兑现，联农带农效果滞后。根据项目合作协议约定，河南龙霸药业有限公司应按期向陈桥镇人民政府下辖各村分配收益，并及时向受益脱贫户和监测户发放分红。项目于 2025 年 3 月 7 日完成全部建设内容，但截至 2026 年 6 月底，河南龙霸药业有限公司仍未按协议支付约定收益，涉及 744 户脱贫户和监测户的 19.60 万元分红资金未发放到位，导致相关帮扶成效指标未能完成。二是就业带动帮扶措施落实不力，帮扶目标未完成。该项目应带动就

业 45 人，但现阶段既定就业指标未落实到位，未能充分发挥产业项目对脱贫人口、监测人口的就业支撑作用。

（三）管护细则不健全，管护责任未落实

陈桥镇人民政府虽制定有《2025 年度村集体产业发展项目管理责任书》，但未针对项目后续制定详细的管护细则及管护人员责任划分，导致项目后续管护工作缺乏明确指引，管护责任没有落实到人，难以对企业兑现收益、带动就业等约定事项进行有效监督跟进，也无法及时督促企业履行合作协议中的帮扶义务，进一步放大了收益未发放、就业指标未完成的问题，使得联农带农的帮扶作用难以落到实处。

六、有关建议

（一）完善档案管理，规范资料填写

一是建议项目单位立即梳理现有产业发展协议，逐项核查产业合作框架及具体约定内容，对表述模糊、权责不清、约定不明的内容逐一登记造册，补齐签订日期等必备要素，完善协议履约节点相关约定，强化协议对项目执行的约束效力，从源头规避履约时间依据缺失问题。二是建议项目单位进一步规范资产移交流程，按照权属责任完整填报移交单位、接收单位相关移交时间等关键信息，做到资料要素齐全、签章完备。三是建议项目单位强化项目实施过程监督机制，要求项目实施各项资料严格按照规定要求填写，确保不丢项、不漏项，保证档案资料内容完整、记录规范、数据准确；同时定期核查项目档案资料，及时纠正资料填写不规范问

题，压实岗位管理责任，保障项目档案完整合规。

（二）兑现收益分配，落实就业带动

一是督促兑现分红收益。建议项目主管部门及乡镇政府主动对接项目合作企业，依据已签订的产业合作协议进一步压实企业履约责任，要求合作企业限期结清未兑付分红资金，足额发放至村集体、脱贫户和监测户账户；同时建立收益分红常态化核查机制，紧盯分红兑付节点，定期核查收益发放情况，防范分红拖延、截留等问题，切实保障群众切身利益。二是压实就业帮扶责任。建议项目主管部门及乡镇政府对标就业帮扶目标，督促合作企业细化就业落实方案，优先吸纳本地脱贫户、监测户劳动力就业；同时强化日常跟踪督导，定期摸排就业岗位落实、人员在岗情况，及时整改就业帮扶落实不力问题，确保带动就业目标落地见效。三是健全履约监管机制。建议项目主管部门及乡镇政府进一步完善产业发展后期履约考核与约束机制，将收益分红、就业带动等指标作为后续监管核心内容，常态化开展履约进度督查，及时发现分红收益滞后、就业措施落实不到位等问题，并对履约不力的产业合作企业依规追责，切实筑牢产业发展后期联农带农保障防线。

（三）健全管护细则，落实管护责任

一是建立管护制度体系。建议项目主管部门联合乡镇政府、合作企业、各行政村结合项目运营特点、合作协议约定及实际运营需求，尽快完善项目后续管护专项实施细则，明

确后期管护工作的具体标准、工作流程、管理要求及考核细则，为项目常态化、规范化管护提供完备的制度支撑。二是细化岗位职责分工。建议构建“权责清晰、分工明确、层层落实”的管护责任体系，精准划分主管部门、乡镇政府、村级责任人、具体管护人员的岗位职责、工作权限及问责标准。同时将后续管护各项工作细化分解到具体岗位、落实到具体个人，明确各级管护人员的工作任务、履职要求及考核周期，避免责任悬空、推诿扯皮等问题，确保管护各项工作有人抓、有人管、有落实、有反馈。三是建立月度巡查、季度核查、年度考核的常态化监管机制，将管护工作成效、企业履约情况、联农带农落实效果纳入镇村年度绩效考核及企业合作信用评价体系。同时畅通群众反馈渠道，主动接受村民监督，及时回应群众关于产业收益、就业帮扶等方面的诉求，切实打通项目联农带农“最后一公里”，确保村集体产业项目真正发挥带动村集体经济增收、群众稳定致富的长效作用。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本报告基础资料由封丘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提供并对其真实性和完整性负责。

（二）本次评价工作是在评价小组和项目单位的配合下完成的，评价小组具体实施评价工作和撰写评价报告，并保证本次评价过程及结论的客观公正。

以上其他事项可能对评价结果产生不确定的影响，提请评价报告使用者予以关注。